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部傳真簡函

公司地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81號

傳真：(02)2634-9410

聯絡人及電話：(02)2631-9800 分機 1222

受文者：如正副本收受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4 日

發文字號：金訊業營通字第 11004001 號

速別：最速件

附件：如文

主旨：因應「0402 臺鐵太魯閣號事故案」，本公司將辦理「自動啟動救災捐款免跨行手續費機制」，自 110 年 4 月 2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金融機構均免收救助捐款跨行手續費，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13 日金訊業字第 1070004053 號函(附件一)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2 月 24 日金管銀國字第 10701214680 號函(附件二)辦理。

二、為響應救助活動，自 110 年 4 月 2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凡經由本公司金融資訊系統各項跨行服務(包括 ATM、通匯、金融 EDI、金融 XML、網際網路、全國性繳費(稅)及行動銀行等服務)之救助捐款交易，免收跨行手續費，相關配合事項如下：

(一)通匯：請參加單位於交易次月 15 日前，彙整救助捐款匯款交易(附言或備註欄加註有「救助捐款」之字樣者)，填具「0402 臺鐵太魯閣號事故案救助捐款匯款彙總表」(附件三)傳真予本公司，俾便辦理免收手續費事宜。

(二)其他：

1、請各單位儘速彙整所屬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縣市政府公告之救助捐款轉入專戶帳號資料，填具「0402 臺鐵太魯閣號事故案救助捐款專戶帳號彙總表」(附件四)傳真予本公司。嗣後新增及異動之救助專戶帳號，亦請於每營業日中午前填報，本公司將憑以辦理免收救助捐款跨行手續費事宜，並自即日起將上揭新增/異動之救助專戶帳號資料，於本公司會員機構服務網公告，俾利參加單位查詢。

2、有關救助專戶捐款之跨行交易明細資料（匯款交易除外），將於次次營業日，透過表報傳輸系統提供貴單位辦理退費事宜，檔案格式（詳附件五）。

3、全國性繳費(稅)服務之委託單位付費交易，不涉及退款作業之救助捐款跨行交易明細資料，將按月以表報傳輸系統提供貴單位核對，檔案格式與檔名（詳附件六）。

三、為利參加單位後續核對跨行手續費，將於每月併同例行「跨行交易手續費月報表」提供「跨行交易減免手續費月檔案」，檔案格式與檔名（詳附件七）。

四、如有任何洽繫事宜，本公司聯絡人員：

(一)盧翠杏，電話：(02)2631-9800 分機 1289。

(二)李雅雯，電話：(02)2631-9800 分機 1423。

(三)服務台電話：(02)2630-1222。

正本：金融機構參加單位跨行業務負責人及資訊單位主管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中央銀行業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有限責任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跨行業務負責人職章及私章

